

开平市医疗保障局 文件 开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开医保发〔2021〕43号

转发关于进一步明确普通门诊诊查费等 支付标准的通知

各定点医疗机构：

现将江门市医疗保障局《关于进一步明确普通门诊诊查费等支付标准的通知》（江医保发〔2021〕80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